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发展”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规定，对信息发展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及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958 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山证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70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0.14 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8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7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169,338,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 17,2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52,138,000.00 元，已由中山证券于 2015 年 6 月 8 日存入公司开立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 03010120030011468）、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账号 694268602）、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账号 316188-03002604708）的人民币账户内，扣除已预付的保荐费用 800,000.00 元及其他发行费用 7,632,303.51 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43,705,696.49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4313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制度。

(二)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6,108,505.46 元，其

中: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支出 51,108,505.46 元,归还银行贷款 65,000,000.00 元。

公司到位募集资金净额为 143,705,696.49 元,扣除已使用的募集资金 116,108,505.46 元,扣除手续费支出 4,865.44 元,加上收到的存款利息收入 593,277.50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28,185,603.09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28,185,603.09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与保荐人中山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于 2015 年 6 月 2 日与保荐人中山证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于 2015 年 6 月 5 日与保荐人中山证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 募集资金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及其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存放金额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03010120030011468	6,717,879.8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94268602	15,434,920.99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316188-03002604708	6,032,802.29
合 计		28,185,603.09

三、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893.01 万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1,610.8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 2015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1）将数字档案馆信息资源管理系统项目、数字档案室信息资源管理系统项目及食品流通安全追溯档案管理软件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原上海市青浦区出口加工区功能区 C-3 栋调整为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郑一村。

（2）将数字档案馆信息资源管理系统项目投资总额从 54,560,000 元调减至 26,690,000 元；将数字档案室信息资源管理系统项目的投资总额从 48,990,000 元调减至 24,690,000 元；将食品流通安全追溯档案管理软件项目的投资总额从 40,155,700 元调减至 27,120,000 元；另新增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65,000,000 元。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 年度，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信息发展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认为，信息发展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深证上〔2015〕65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信息发展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信息发展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370.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3.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610.8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5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5.2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 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 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 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数字档案馆信息资源管理 系统项目	是	5,456.00	2,669.00	279.67	1,583.90	59.34	2019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数字档案室信息资源管理 系统项目	是	4,899.00	2,469.00	279.67	1,742.51	70.58	2019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食品流通安全追溯档案管 理软件项目	是	4,015.57	2,712.00	333.67	1,784.44	65.80	2019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是		6,500.00		6,500.00	100.00	2015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370.57	14,350.00	893.01	11,610.85	80.91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4,370.57	14,350.00	893.01	11,610.85	80.9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上述募投项目中的前三个项目的地址由上海市青浦区出口加工区功能区 C-3 栋调整为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郑一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1、 将数字档案馆信息资源管理系统项目投资总额从 5,456.00 万元调减至 2,669.00 万元；将数字档案室信息资源管理系统项目的投资总额从 4,899.00 万元调减至 2,469.00 万元；将食品流通安全追溯档案管理软件项目的投资总额从 4,015.57 万元调减至 2,712.00 万元；另新增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6,500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调整前为 14,370.57 万元与调整后 14,350.00 万元，零星结余 20.57 万元，这只是调整的暂时性尾差，募集资金最终使用金额以项目最终验收金额为准。 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由 2018 年 6 月调整至 2019 年 7 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信息。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 金额	截至实际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化
1. 数字档案馆信息资源管 理系统项目	1. 数字档案馆信息资源管 理系统项目	2,669.00	279.67	1,583.90	59.34	2019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数字档案室信息资源管 理系统项目	2. 数字档案室信息资源管 理系统项目	2,469.00	279.67	1,742.51	70.58	2019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食品流通安全追溯档案 管理软件项目	3. 食品流通安全追溯档案 管理软件项目	2,712.00	333.67	1,784.44	65.80	2019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6,500.00		6,500.00	100.00	2015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4,350.00	893.01	11,610.85	80.91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变更原因：结合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展情况，综合考虑前期自有资金投入、项目由租赁场地调整为在自有土地上实施以及设备因更新换代导致的需求调整等多种因素的叠加影响，预计与原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计划相比，原募投项目中使用募集资金投入的金额将减少约 6,500 万元（未包含拟以自有资金投入的土建工程等金额）。 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减少费用支出，本着有利于全体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决定在保证建设完成原募投项目外，将募集资金结余的 6,5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占总募集资金的比例为 45.23%），减少公司的财务费用支出，更好地回报股东。 决策程序：2015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发布“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中信信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何庆桥

王艺祥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9 年 4 月 10 日